

证券代码：837348

证券简称：飞宇竹材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红梅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2021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总经理编制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现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3）和《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1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1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以及 2022 年的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 2021 年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322002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1、公司拟向关联方江西飞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出售竹地板不超过 600 万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竹楠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江西飞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出售竹筷不超过 4200 万元；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西春红竹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向江西九岭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竹制品不超过 30 万元、拟向江西飞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竹制品不超过 20 万元、拟向江西春友锂业有限公司销售竹制品不超过 10 万元、拟向江西九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竹制品不超过 1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江西飞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黄振秀为公司董事余红梅弟媳；魏冬冬持有江西九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系江西九岭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江西飞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江西九岭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春友锂业有限公司系江西九岭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70%股份的控股子公司，董事余红梅与魏冬冬系母子关系。故关联董事余红梅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飞宇竹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